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52

可持续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阿卜杜勒马利克·阿尔沙比比先生(也门)

一. 引言

1. 大会 2005 年 9 月 13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 决定将下列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届会议议程, 并将其分配给第二委员会:

“可持续发展:

“(a)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结果的执行情况;

“(b) 《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c)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d) 为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e) 山区可持续发展;

“(f)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包括执行 1996-2005 年世界太阳能方案;

* 第二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九部分印发, 文号分别为 A/60/488 及 Add. 1-8。



“(g)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h) 生物多样性公约；

“(i) 向山区穷国提供援助以克服社会经济和生态方面的障碍。”

2. 第二委员会在 2005 年 11 月 2 日和 3 日的第 20 次至第 23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委员会审议该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 (A/C.2/60/SR.20-23)。另请注意委员会 10 月 3 日至 5 日第 2 次至第 7 次会议的一般性辩论 (见 A/C.2/60/SR.2-7)。2005 年 11 月 10 日和 12 月 2 日、9 日和 13 日第 27 次、33 次、35 次和 36 次会议就该项目采取了行动 (见 A/C.2/60/SR.27、33、35 和 36)。委员会进一步审议该项目的情况将载于本报告的增编，如下所示：

分项目	增编
(a)	1
(b)	2
(c)	3
(d)	4
(e) 和 (i)	5
(f)	6
(g)	7
(h)	8

3. 委员会审议这个项目时，收到了下列文件：

项目 52

可持续发展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5 年关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工作和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四届会议工作的报告的有关章节¹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²
- 2005 年 5 月 18 日卡塔尔代表给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同文信 (A/60/79)
- 2005 年 7 月 5 日牙买加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60/111)
- 2005 年 7 月 13 日哈萨克斯坦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60/129)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补编第 3 号》(A/60/3)。

² 同上，《补编第 25 号》和增编 (A/60/25 和 Add.1)。

- 秘书长转递世界旅游组织关于《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执行情况的报告的说明(A/60/167)
- 2005年9月6日俄罗斯联邦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60/336)

(a)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结果的执行情况

- 2005年7月11日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60/115)
- 秘书长关于采取行动举办 2005-2015 “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的活动的报告(A/60/158)
- 秘书长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结果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60/261 和 Corr. 1)

(b) 《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秘书长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报告(A/60/401)

(c)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 秘书长关于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60/180)

(d) 为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的执行情况的说明(A/60/171)

(e) 山区可持续发展

- 2005年10月25日秘鲁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C. 2/60/4)
- 秘书长关于山区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60/309)

(f)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包括执行 1996-2005 年世界太阳能方案

- 2005年5月31日德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60/82)
- 秘书长关于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包括实施《1996-2005 年世界太阳能方案》的报告(A/60/154)

(g)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 秘书长关于 2006 年国际荒漠年的筹备情况的报告(A/60/169)

-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的执行情况的说明(A/60/171)

(h) 生物多样性公约

-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的执行情况的说明(A/60/171)

(i) 向山区穷国提供援助以克服社会经济和生态方面的障碍

在分项目(i)下未提交任何会前文件

4. 在11月2日第20次会议上,主管经济发展助理秘书长、世界旅游组织常务副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在分项目(c)下)、《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在分项目(g)下)、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代理主管(在分项目(d)下)、《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联络官(在分项目(h)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纽约办事处主任以及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联络处主任分别作了介绍性发言(见A/C.2/60/SR.20)。
5. 又在第20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环境部长作了介绍性发言(在分项目(g)下)(见A/C.2/60/SR.20)。
6.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依据大会2004年7月1日第58/316号决议附件C节第3(d)段,与上述官员举行对话,其间,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和图瓦鲁代表提出了意见和问题(见A/C.2/60/SR.20)。
7. 又在同一次会议上,副秘书长兼主管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事务高级代表发了言(见A/C.2/60/SR.20)。

二. 各项提案的审议经过

A. 决议草案 A/C.2/60/L.14 和 Rev.1

8. 2005年11月8日,委员会收到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以布隆迪、喀麦隆、多米尼加共和国、尼加拉瓜和巴拉圭的名义提出的题为“利用螺旋藻应付饥饿和营养不良情况并帮助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决议草案(A/C.2/60/L.14/Rev.1),案文如下:

“大会,

“**关切地注意到**饥饿和营养不良是妨碍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障碍,并重申减少饥饿是千年发展目标的首要具体目标,

“**确认**新技术的宝贵之处在于以和环境兼容的方式加强粮食安全,包括通过公私联盟促进农村发展,

“**注意到**在学术研究和在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包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的工作中,都有报道说螺旋藻(食用微藻)富有营养价值,

“**特别注意到**螺旋藻的益处已经得到一些国际协定，即《开展合作对螺旋藻进行科学研究并作为食品加以人道主义利用的自由协定》以及《关于利用食用微藻的公约》和利用螺旋藻防治营养不良症政府间研究所的确认，

“**考虑到**一个称为“《关于利用食用微藻的公约》和利用螺旋藻防治营养不良症政府间研究所”的政府间组织已按照上述协定成立，并获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2003 年 3 月 5 日第 2003/212 号决定中给予的经社理事会观察员地位，

“**目标是**鼓励对生产和利用螺旋藻来减少饥饿和贫穷以及应付粮食危机的做法给予更多的注意，

“1. **注意到**螺旋藻在减少饥饿和营养不良情况以及提高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希望方面的潜力；

“2. **吁请**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机构、其他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鼓励对螺旋藻进行生产和利用；

“3. **强调**必须协助各国，特别是《关于利用食用微藻的公约》和利用螺旋藻防治营养不良症政府间研究所的成员国，为生产和利用螺旋藻而进行的活动；

“4.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上审查在这些领域取得的进展，并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关于相关努力的报告。”

9. 在 11 月 9 日第 35 次会议上，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撤回决议草案 A/C.2/60/L.14/Rev.1（见 A/C.2/60/SR.35）。

B. 决议草案 A/C.2/60/L.24 和 A/C.2/60/L.60

10. 在 2005 年 11 月 10 日第 27 次会议上，牙买加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提出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2/60/L.24)，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XXVII)号、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53/242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3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1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09 号和 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26 号决议，

“**重申**《21 世纪议程》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

“**又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作为联合国系统内环境领域中主要机构的作用，它应在其任务范围内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

“**还重申**在环境相关领域进行能力建设和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支助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授权任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1.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及其中所载各项决定；

“2. **欢迎**通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关于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的巴厘战略计划》，要求加紧努力调动资源来迅速执行这项战略计划，并请向大会通报该计划的执行情况；

“3. **又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努力在印度洋海啸灾难之后加强环境应急能力、防灾备灾能力和预警系统；

“4. **注意到**需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基础，使其能够不断增加环境数据和统计数字的数量和改进质量，包括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科技援助以加强其科学能力；

“5. **吁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加强其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活动，执行 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斯路易斯港举行的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成果和《布鲁塞尔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6. **强调**联合国各有关组织需要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环境方面进一步加强协调和合作，并就此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参加联合国发展集团；

“7. **请**能够这样做的国家向环境基金提供更多资源，以便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能够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关于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的巴厘战略计划》；

“8. **欢迎**在执行理事会 SS.VII/1 号决定附录关于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财政状况的第三.B 节规定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显著扩大了捐助者的基础和增加了环境基金的总捐助额，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将审查这些规定的执行情况；

“9.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有稳定、足够及可以预测的财政资源，并根据大会第 2997 (XXVII) 号决议，强调需要考虑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适当反映环境规划署所有的行政管理费用，并请秘书长考虑增加这类财政分配款；

“10. **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内罗毕总部地点的重要性，请秘书长经常审查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资源需要，以便能有效地向环境规划署和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其他机构和组织提供必要的服务。

“11.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12.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九届特别会议的报告的项目。”

11. 在 12 月 13 日的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委员会副主席斯特凡诺·托斯卡诺（瑞士）在就决议草案 A/C.2/60/L.24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C.2/60/L.60)。

12. 又在同第 36 次会议上，秘书口头陈述了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13. 在同一次会议上，副主席口头修改了执行部分第 6 段。

14. 又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改的决议草案 A/C.2/60/L.60 (见第 25 段，决议一)。

15. 鉴于决议草案 A/C.2/60/L.60 已经通过，决议草案 A/C.2/60/L.24 由其提案国撤回。

C. 决议草案 A/C.2/60/L.26 和 A/C.2/60/L.44

16. 在 11 月 10 日第 27 次会议上，牙买加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提出题为“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的决议草案 (A/C.2/60/L.26)，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12 号决议及其 2004 年 9 月 13 日第 58/573 号决定，

“又回顾其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32 号决议，其中核可了联合国与世界旅游组织的协定，

“回顾 1980 年 10 月 10 日的《关于世界旅游问题的马尼拉宣言》、1992 年 6 月 14 日的《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和《21 世纪议程》，并注意到 2000 年 11 月 11 日的《关于旅游促进和平的安曼宣言》，《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巴巴多斯宣言》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毛里求斯宣言》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以及《布鲁塞尔宣言》和《2001-2010 十年期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注意到全世界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旅游业对社会和经济的重要性越来越大，

“着重指出旅游业对消除贫穷、经济的持续增长、可持续发展、国家间的文化了解与和平相处以及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作出了重大贡献；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感到满意的是看到建立了由高级别专家组成的世界旅游业道德委员会，负责实施《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的各项原则；

“3. 赞扬就《解决适用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方面所涉争端的协商和调解程序》达成协议；

“4. 再次邀请会员国酌情考虑将《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的内容纳入其国家的立法和相关法律、规章和专业惯例，在这方面赞赏已经这样做的会员国；

“5. 请世界旅游组织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向世界旅游业道德委员会提供机构和行政支助，使其能圆满完成任务；

“6. 吁请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者支持世界旅游组织进行的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活动，支持其促进消除贫穷的可持续旅游业方案，又吁请捐助国向可持续旅游业-消除贫穷基金会提供资金，并酌情向可持续旅游业-消除贫穷信托基金提供资金；

“7. 强调需要促进可持续旅游业，为社会各阶层造福；

“8. 请秘书长根据世界旅游组织的报告，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17. 在12月2日的第33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委员会副主席斯特凡诺·托斯卡诺（瑞士）在就决议草案A/C.2/60/L.26进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题为“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的决议草案(A/C.2/60/L.44)。

18.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9. 又在同一次会上，委员会副主席斯特凡诺·托斯卡诺（瑞士）口头修改了决议草案的案文。

20.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改的决议草案A/C.2/60/L.44(见第25段，决议三)。

21. 17. 鉴于决议草案A/C.2/60/L.44已经通过，决议草案A/C.2/60/L.24由其提案国撤回。

D. 决议草案 A/C. 2/60/L. 57

22. 在 12 月 13 日的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委员会副主席斯特凡诺·托斯卡诺（瑞士）提交的题为“2008 国际土豆年”的决议草案(A/C. 2/60/L. 57)。
23. 在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24.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2/60/L. 57(见第 28 段，决议一)。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25.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XXVII)号、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53/242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3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1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09 号和 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26 号决议，

考虑到《21 世纪议程》¹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²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作为联合国系统内环境领域中主要机构的作用，它应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

又重申在环境相关领域进行能力建设和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1.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³ 及其中所载各项决定；

2. 注意到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讨论了理事会 SS.VII/1 号决定⁴ 所载关于国际环境管理建议的所有组成部分，并注意到关于国际环境管理的报告已列入理事会第九届特别会议的议程；

3. 欢迎通过《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巴厘战略计划》，⁵ 呼吁从两方面加紧努力执行这项战略计划，一是从一切来源调动充足资源，二是在各自相对优势基础上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同其他利益有关者之间的合作，并请有能力的政府和其他利益有关者为充分执行该计划提供必要的资金和技术援助；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3. I. 8 和更正），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 1，附件二。

²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03. II. A. 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和增编（A/60/25 和 Add. 1）。

⁴ 同上，《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57/25），附件一。

⁵ UNEP. GC. 23/6/Add. 1 和 Corr. 1，附件。

4. **又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努力，在考虑到联合国相关实体的各自任务规定的情况下，通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环境股来加强环境应急能力、防灾备灾能力和预警系统；

5. **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进一步推动各项可持续发展方案，在各级执行《21 世纪议程》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以及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工作作出贡献，同时铭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任务规定；

6. **认识到**需要按照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科学基础政府间协商会议的建议，增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基础，其中包括加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科学能力以及为之提供充足的财政资源；

7. **回顾**各会员国决心根据《21 世纪议程》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促进对化学品和有害废物在整个存在周期的妥善管理，采用透明和以科学为依据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程序，在国际化学品管理方面自愿采用并实施战略手段，并酌情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支持发展中国家增强其妥善管理化学品和有害废物的能力，以便至迟在 2020 年将化学品的使用和生产对人类健康和环境产生的不良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8. **吁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开展其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活动，执行 2005 年 1 月在毛里求斯路易斯港举行的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成果；⁶

9. **强调**联合国各有关组织需要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环境方面进一步加强协调和合作，并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积极参加联合国发展集团；

10. **欢迎**在执行理事会 SS.VII/1 号决定附录关于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财政状况的第三节 B 的各项规定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显著扩大了捐助者的基础和增加了环境基金的总捐助额，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将审查这些规定的执行情况；

11.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有稳定、足够及可以预测的财政资源，并根据大会第 2997(XXVII)号决议，强调需要考虑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适当反映环境规划署所有的行政管理费用；

⁶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毛里求斯路易斯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5.II.A.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12. **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内罗毕总部地点的重要性，请秘书长经常审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资源需要，以便能有效地向该署和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其他机构和组织提供必要的服务；

13.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九届特别会议的报告”的分项目。

决议草案二 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

大会，

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12 号决议及其 2004 年 9 月 13 日第 58/573 号决定，

又回顾其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32 号决议，其中核可了联合国与世界旅游组织的协定，

还回顾 1980 年 10 月 10 日《关于世界旅游问题的马尼拉宣言》、¹ 1992 年 6 月 14 日的《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² 和《21 世纪议程》，³ 并注意到 2000 年 11 月 11 日的《关于旅游促进和平的安曼宣言》，⁴ 《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⁵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⁶ 《巴巴多斯宣言》⁷ 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⁸ 《毛里求斯宣言》⁹ 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¹⁰ 以及《布鲁塞尔宣言》¹¹ 和 2001-2010 十年期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¹²

确认旅游业作为消除贫穷和改善所有人的生活质量的积极工具的重要层面和作用，并确认旅游业在协助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潜力，以及其逐渐成为促进国际了解、和平与繁荣的关键力量，

¹ A/36/236，附件，附录一。

²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I.8 和更正），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 1，附件一。

³ 同上，附件二。

⁴ 见 A/55/640。

⁵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一，附件。

⁶ 同上，决议二，附件。

⁷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I.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一，附件一。

⁸ 同上，附件二。

⁹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报告，毛里求斯路易斯港，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5.II.A.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一，附件一。

¹⁰ 同上，附件二。

¹¹ A/CONF.191/13，第一章。

¹² 同上，第二章。

1. **注意到**秘书长转递世界旅游组织关于《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执行情况的报告的说明；¹³
2. **感兴趣地注意到**按世界旅游组织大会于 2001 年通过的规定设立了世界旅游业道德委员会；
3. **注意到**世界旅游业道德委员会核可了《解决适用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方面所涉争端的协商和调解程序》；
4. **再次邀请**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者酌情考虑将《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的内容纳入其相关法律、规章和专业惯例，在这方面赞赏已经这样做的会员国；
5. **确认**需要促进旅游业可持续发展，包括非消耗和生态旅游，同时考虑到 2002 国际生态旅游年、2002 联合国文化遗产年、2002 年世界生态旅游首脑会议及其《魁北克生态旅游宣言》以及世界旅游组织通过的《全球旅游业道德守则》，¹⁴使东道方居民从旅游资源获得更多利益，同时又保持东道方的文化和环境完整性，加强保护生态敏感地区和自然遗产，并促进旅游业可持续发展和能力建设，以便协助加强农村和当地社区；
6. **吁请**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者支持世界旅游组织进行的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可持续旅游业的各项活动，以便消除贫穷；
7. **强调**需要促进负责任和可持续的旅游业，以保护和保障对社会各阶层都有好处的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以及保护自然环境，从而实现可持续发展；
8. **请**秘书长根据世界旅游组织的报告，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¹³ A/60/167。

¹⁴ 见 E/2001/61，附件。

决议三 2008 国际马铃薯年

大会，

注意到马铃薯是全世界人民的主食，

回顾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大会于 2005 年 11 月 25 日通过的第 4/2005 号决议，

申明需要把世界的注意力集中到马铃薯在提供粮食安全和消除贫穷、支持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方面能够发挥的作用上，

1. 决定宣布 2008 年为国际马铃薯年；
 2. 请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同各国政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各中心、联合国系统其他相关组织以及相关非政府组织协作，协助举办国际马铃薯年活动。
-